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國電科技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GUODIAN TECHNOLOGY & ENVIRONMENT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96)

於其他海外監管市場發佈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的規定而發出。

茲載列國電科技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刊登的《國電科技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資產進展的公告》，僅供參考。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國電科技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陳冬青先生
董事長

中國，北京，2021年9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陳冬青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王忠渠先生、宋暢先生、張文建先生、顧玉春先生及葛曉菁女士；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申曉留先生、曲久輝先生、謝秋野先生及楊志達先生。

* 僅供識別

债券简称：12 科环 03
债券简称：G19 科环

债券代码：122179
债券代码：155702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出售资产概述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本集团”或“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6 日与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家能源集团”）、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源电力”）及国电联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电联合动力”）签订股权转让及注资协议。根据该协议，本公司有条件同意通过股权转让及注资的方式出售国电联合动力 40% 的股权。

关于本次资产出售各方的基本情况、估值情况、具体安排、出售理由及裨益、先决条件、补充协议等情况，请参见本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3 日公告的《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进展的公告》。

二、相关决策情况

（一）发行人内部有关决策机构决议情况

本次交易已经过本公司董事会的批准及本公司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决策程序符合法律和公司章程规定。

（二）有关有权机构决议情况

本次交易已经经过：(a) 中国相关国有资产监管机构对股权转让及注资的批准；(b) 中国相关国有资产监管机构完成出售集团评估报告的备案。

三、交易执行重大进展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交易已经获得 2021 年 7 月 16 日本公司临时股东大会上股东的批准及 2021 年 9 月 27 日国电联合动力股东大会上股东的批准，且补充协议已无条件生效。据此，本次交易的股权转让与增资协议已生效。

本公司将在交易执行取得重大进展时及时披露进展情况。

四、本次交易影响分析

（一）本次资产出售对本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的影响

本次资产出售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影响请参见本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3 日公告的《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进展的公告》。

本次资产出售预计将优化财务业绩并最大程度降低本集团的财务风险，明晰业务定位及提升节能环保业务核心竞争力，优化国电联合动力的股权结构及资本结构以维护本公司的长远利益，对本公司偿债能力不

会产生不利影响。

(二) 资产出售、转让事项的后续执行过程可能面临的相关风险情况

本次交易尚需时间进行后续转让交割工作，提醒投资人关注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9月28日

(本页无正文，为《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进展的公告之盖章页》)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9月28日

